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8樓

承辦人：游雅筑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593

傳真：(02)89535325

電子信箱：ai625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文發字第11406305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0630546_全國法規資料庫-金鼎獎獎勵辦法.pdf、0630546_第49屆金鼎獎報名須知.pdf）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辦理第49屆金鼎獎即日起至114年4月30日止受理報名，請貴機關及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文化部114年4月1日文版字第114300891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第48屆金鼎獎於旨揭期間受理報名，有意報名「政府出版品類」獎項者，請由與政府機關或其所屬機構、學校共同合作之出版單位，於取得該政府機關或其所屬機構、學校授權同意後，逕至文化部獎補助資訊網報名（<http://grants.moc.gov.tw/Web/index.jsp>）。
- 三、另歡迎以書面方式，踴躍推舉對我國出版產業發展有具體貢獻或成就者參賽「特別貢獻獎」，隨函檢附相關表件供參（附件）。
- 四、獎項報名相關疑問請洽文化部承辦人員：
 - （一）政府出版品類：
 - 1、圖書獎：鐘先生（02）8512-6491。

2、數位出版獎：黃先生（02）8512-6221。

3、雜誌獎：張小姐（02）8512-6483。

(二)特別貢獻獎：張小姐（02）8512-6483。

正本：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、新北市立十三行博物館、新北市立黃金博物館、新北市立圖書館、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、新北市美術館、新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（新北市政府文化局除外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